

國立成功大學

112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試題

編 號：344

系 所：法律學系

科 目：刑法

日 期：0206

節 次：第 2 節

備 註：不可使用計算機

※ 考生請注意：本試題不可使用計算機。 請於答案卷(卡)作答，於本試題紙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一、甲患有思覺失調症已有十多年的時間。近兩年停止服藥，導致病症加劇，時常幻想他人將對其予以加害。某日，甲與友人發生爭吵，決定搭乘巴士北上投訴媒體。為了保護自身安全，甲隨身攜帶了一把瑞士刀。客運司機要求甲出示票證，未購票的甲覺得司機刻意刁難，情緒因而開始躁動，不斷大聲怒罵。旅客見狀後報警處理。警察到達現場試圖壓制甲，但是甲因為思覺失調而幻想警察就是殺父仇人，自己亦有被槍殺之危險，便拿出瑞士刀將該名員警殺害。試問甲之刑責為何？（50 分）

二、具有雙重國籍的甲高票當選立法委員。但是在就職前，甲沒有未依法告知任用單位，甚至在立法委員人事登記表的「有無其他國籍」欄位填寫「無」，而且也沒有依法放棄雙重國籍身分。甲於任職期間從任職單位總計領取了約一千多萬元的歲公費、出國補助費等。試問甲之刑責為何？（50 分）